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新农”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金新农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03号）核准，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广州湾区金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28,499,507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5.0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52,777,495.56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036,320.29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40,741,175.27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于2020年12月1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8-40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措施。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表：

项目	金额（万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65,277.75
减：发行费用	1,203.63
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4,074.12
减：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资金	25,613.23
其中：本期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资金	25,613.23

减：累计补充流动资金	38,541.66
其中：本期补充流动资金	541.66
加：累计利息收入	80.77
其中：本期利息收入	66.01
三、募集资金余额	0.00
加：本期暂未扣除的律师费用、会计师费用等发行费用	0.00
四、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为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经公司于2020年10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及2020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天种畜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天种”）在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公明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控股孙公司始兴县优百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始兴优百特”）分别在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支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公明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武汉天种全资孙公司韶关市武江区优百特养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江优百特”）在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公明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

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12月30日，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天种畜牧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始兴县优百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2020年12月31日，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天种、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0年12月31日，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

天种、公司控股孙公司始兴优百特、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2020年12月31日，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天种、公司控股孙公司始兴优百特、武汉天种全资孙公司韶关市武江区优百特养殖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六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四方、五方及六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履行了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监管协议签订的有关审议、报备程序；协议的主要内容已经公告披露；报告期内上述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三、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款已使用完毕，具体情况详见附表《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金新农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金新农出具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新农2021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金新农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

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未经履行审议程序擅自补充流动资金、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4,074.1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154.8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154.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始兴优百特二期2,500头种猪场项目	否	4,000	4,000	4,001.09	4,001.09	100.03	2021年6月30日	20.50	否	否	
武江优百特年存栏5万头生猪养殖项目	否	21,600	21,600	21,612.14	21,612.14	100.06	2021年6月30日	-4,738.96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8,474.12	38,474.12	541.66	38,541.66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4,074.12	64,074.12	26,154.89	64,154.89	-	-	-4,718.46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项目结余资金流向											
补充流动资金				0.00	0.00						
合计		64,074.12	64,074.12	26,154.89	64,154.89	-	-	-4,718.4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始兴优百特二期2,500头种猪场项目及武江优百特年存栏5万头生猪养殖项目均未达到预计收益。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系该项目于建成后逐步引种投产，未完全达产，收益回报时间较短，收益实现非完整年度数据，且本年生猪市场价格相对较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投入始兴优百特二期2,500头种猪场项目的可置换自筹资金金额为2,068.87万元，投入武江优百特年存栏5万头生猪养殖项目的可置换自筹资金金额为11,765.16万元。 2021年3月1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2021年2月19日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8-6号）。已于2021年4月1日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凌 鹏

穆波伟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4 日